

「海洋保護區」能夠保護誰？

文／陳勇輝（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助理研究員） 圖／徐維駿

海洋占全球表面積的七成，是影響全球氣候變化的關鍵，也是人類所需蛋白質的最大供應來源，更是提供乾淨氧氣的最大工廠和二氧化碳最大儲存庫。

海洋任何的微小變化都可能引發全球的氣候異常，對地球環境和人類社會的永續經營，海洋的重要性再怎樣強調都不為過。

海洋生態的關鍵生機

當今海洋除了遭受人為污染，更大的傷害是漁業過度捕撈和棲地破壞，有些地區的海洋生態系已被破壞到幾乎無可挽回的地步，恢復海洋生態已到迫在眉睫的時期。要為海洋生態搶得一線生機，最關鍵的措施就是讓生態系不再受到人為干擾，給它自我修復的時間和空間，這正是設置海洋保護區的精神所在。

海洋保護區的設立並非新概念，早在二〇一〇年於日本名古屋所舉辦的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會議所簽署的「愛知目標」中就被提出。然而，二〇二〇年的公約會議顯示，全球海洋保護區的設立面積和十年前「愛知目標」設定的目標仍有相當大的距離，顯然世界各國在落實此項政策上仍有很大的進步空間；造成績效不彰的原因之一，就是社會大眾對於海洋保護區的重要性缺乏足夠的認識。

保護區域的重大成效

海洋保護區是由政府畫出特定海洋區域，限制任何可能危及生態系的人為作業，原則上就是讓保護區內的生態系依循自然法則自行運作，除非受到破壞或已被破壞到有復育需求的情況才介入修復。任何生態系的生成都是經過千萬年以上的複雜歷程，遠超過當前科學理論能夠解釋的範圍，唯有禁止任何人為作業行為，才能讓生態系有足夠修生養息的時間和空間，這是保護區最基本的需求。

海洋保護區的設立往往讓人誤以為會和漁業有所衝突，其實保育成功的海洋保護區具有良好的生產力，許多魚類會游出保護區外，產生「溢出」的效益，這就是為何在保護區周圍會有高產量漁獲的原因。

定睛長遠的大眾關注

保護區就像童話故事中的金母雞，只要好好照顧，每天都可以收穫金蛋；若短視近利而殺雞取卵，結果可想而知，母雞死了，以後也不會有金蛋。保護區一旦受到破壞，就不再有豐富的魚群溢出，反而造成漁獲量嚴重下降。

自古以來就有無數船舶因各種原因沉入海中，或是不少古文明遺跡被大海淹沒，不但形成特殊的海下文化景觀，歷經漫長歲月，沉船或古遺跡更成為許多海洋生物的棲身之地，對也算是人類文明對海洋生態的另類貢獻。

時至今日，除了政府單位需要成立更多保護區外，我們每個人其實都有責任，除了遵守法規不侵擾保護區，也可多加關注海洋保護區的議題，行有餘力甚至可投入海洋保育的公民運動，引起社會大眾共鳴，讓海洋保護區的設立和維護，成為海洋永續發展的必要行動之一。